

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東港鎮公所 函

地址：屏東縣東港鎮船頭路7號
(D3BB02)

承辦人：陳正峰

電話：08-8324131#161

傳真：08-8333902

電子信箱：t128@mail.dungga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東河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11日

發文字號：東鎮清字第11230068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屏東縣東港鎮一般廢棄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代清除處理費徵收自治條例第三條附表 (2246892_11230068900_1_2246892_11230068900_1.pdf)

主旨：檢送修正「屏東縣東港鎮一般廢棄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代清除處理費徵收自治條例」第三條附表，惠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8條、第32條規定及屏東縣東港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8次定期會議決案辦理。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全國鄉鎮公所(東港鎮除外)

副本：本所清潔隊



清潔隊

收文:112/01/12



1120000543

有附件